

县法院传达学习全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会议精神

本报讯(通讯员 邓寒青)3月18日晚,县法院召开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全体会议,传达学习全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会议精神,就深入推进队伍教育整顿进行再强调、再部署。党组书记、院长林毅重点传达学习县委关于开展全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的实施方案,要求压紧压实工作责任,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县委及上级法院决策部署,建设过硬法院队伍,推进新时代射阳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

县法院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交流会

本报讯(通讯员 邓寒青)3月18日晚,县法院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交流会,该院领导班子成员及各部门负责人参加。

会上,该院党组副书记王玉银领学《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孙宇领学《学习党史,国史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修课》。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张薇、耦耕法庭负责人韦勇民结合工作实际,就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及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等进行了交流发言。

县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林毅就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党史学习教育、抓好政法队

就进一步组织开展好队伍教育整顿工作,林毅强调,要持续强化学习教育,进一步筑牢思想之基,把学习教育贯穿教育整顿全过程,坚持学思践悟结合,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行动自觉,选树先进典型,组织青年干警跟班先进找差距,用榜样力量激励干警对标找差、忠诚履职、比学赶超;要持续强化跟踪问效,进一步深化查纠整改,加强院领导带班巡查,将队伍教育整顿活动开展情况作为重点督查内

容,以重点案件评查、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清查为抓手,顺藤摸瓜,由案到人,深入查找司法作风不严不实问题,及时督促整改、严肃查处问责。要持续强化担当作为,进一步优化工作作风,班子成员和部门负责人要发挥“关键少数”作用,坚持率先垂范,在学习中自觉加压加码,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强化日常监督,经常性开展民主生活会、谈心谈话等活动,注重抓早抓小,推动司法生态风清气正。

努力营造一流法治营商环境。加强审判流程节点信息化管控,促进案件办理提质增效。要忠诚担当,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司法需求。加快推行诉前鉴定,推动诉前争议化解,诉中成本节约,减轻群众诉累。搭建多元解纷平台,有效推进诉源治理,促进矛盾纠纷源头化解。统一正确实施民法典及其相关司法解释,创新法治宣传载体形式,加强典型案例培育,增强群众司法获得感和幸福感。要知行合一,努力打造过硬法院队伍。坚持系统思维,将开展队伍教育整顿、党史学习教育与抓好执法办案主责主业有机结合。通过学习教育优化理念,坚定信念,全面提升工作执行力。班子成员和部门负责人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强化日常监管,敢于动真碰硬抓整改,努力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生态。

县法院组织参观中共华中工委纪念馆

本报讯(通讯员 邓寒青)3月20日上午,县法院组织全体党员干警到中共华中工委纪念馆参观学习。

党员干警们首先来到纪念馆大厅,在党组书记、院长林毅的带领下,面向党旗重温入党誓词。“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拥护党的纲领,遵守党的章程……”一句句庄严有力的誓言,表达了对党忠诚、永远跟党走的坚定信念。

林毅领学毛泽东同志的《反对自由主义》,强调要恪守规矩意识,始终对党忠诚,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践行司法为民,维护公平正义,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

受到公平正义;要弘扬“三牛”精神,主动担当作为,为奋力书写“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新时代射阳答卷提供坚强保障。干警们认真体会文章的思想精髓,表示将自觉遵守党纪,坚持秉公执法,清正廉洁,高标准、高质量地完成全年工作目标任务。

随后,在讲解员的引导下,大家依次参观了“东方欲晓”“石破天惊”“车轮滚滚”“将星璀璨”等展厅,从直观的图片影像、历史实物中深入了解了中共华中工委在阜盐地区参加革命活动的先进事迹,真切感受到革命先辈们矢志不渝的爱国情怀、艰苦奋斗的革命精神,党性修养得到了进一步提升。



县检察院召开案例专题检委会

本报讯(通讯员 杨毛毛)3月24日,县检察院召开案例专题检委会,检委会全体委员、业务部门、业务条线负责人、员额检察官参加。

会议围绕东台法院开展案例工作的成功经验进行了学习讨论,并集中学习了最高人民

检察院第26号指导性案例,通报了高检院指导案例、省院公告案例和本院案例工作计划;各业务部门和条线负责人汇报了2020年案例工作情况和2021年案例工作计划;各承办人汇报上会案例。

县检察院开展公益诉讼“劳务代偿”执行监督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李芳)3月22日,因非法捕捞水产品罪被法院判刑的王某某等12名生态修复赔偿义务人准时到达射阳县立体式生态修复基地——金海国家森林公园开始一天的劳动。王某某等人通过修剪树枝等方式,用自己的劳动来弥补对生态的破坏。县检察院联合县司法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进行现场监督。

2020年5月至6月,王某某明知已经进入国家休渔期,仍多次雇佣李某某、戴某某等7人,驾驶渔船至黄海海域附近,使用禁用的多锚单片张网(俗称“底扒网”)捕捞黄童鱼共计约300公斤。2020年5月,徐某某雇请某某、卞某某等5人驾驶渔船,使用禁用的多锚单片张网至黄海海域捕捞黄童鱼共计80多公斤。经省海洋水产研究所评估,上述两个案件的涉案人员损害了海洋渔业资源,侵害了社会公共利益,应分别承担海洋生态环境损害修复费用204009元、106734元。

案发后,王某某等8人、徐某某等6人在庭

审阶段分别缴纳生态环境修复金50409元、29334元。鉴于涉案人员赔偿能力有限,无法足额偿还生态修复费用,该院根据“有效惩戒、全面修复”的原则,联合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农业农村局等部门与涉案人员签署劳务代偿协议,确定未缴纳的修复费用由各赔偿义务人通过参加巡港、护林等劳务活动代偿,并被审判机关采纳。

劳务活动开始前,检察官再次向涉案人员强调了劳动时间、内容、纪律要求。同时,明确与社区矫正机构联合劳务监管机制,将“劳务代偿”期间的表现纳入缓刑考验期考察项目予以记录,以进一步增强“劳务代偿”刚性。

“劳务代偿”是检察机关以生态修复补偿为核心,开展生态修复活动新的尝试,让符合条件的涉案人员通过补植复绿等生态修复方式获得从轻处理的机会,打造“违法犯罪惩治与生态环境修复相结合”的司法模式,切实保护好生态环境。

虚构身份“套近乎”

本报讯(通讯员 徐红丽 李林飞)“利用周边环境虚构身份,以帮老年人赚钱为由,赢得老年人信任后,再编造理由进行诈骗。”3月16日,县公安局洋马派出所破获一起流窜诈骗案,该案累积被骗受害人11名,被骗金额一万余元。

“我的钱被骗走了!”3月初,洋马派出所接到辖区群众张老爹报警,称其被一名50多岁的男人骗走2000元。张老爹称,当天上午8点多,自己在家门口晒太阳,来了个老头,穿的较为体面,自称是在附近修路的,来这休息,两人便闲聊起来。那人说可以给张老爹介绍零活赚点小钱,装模作样地打电话联系人。张老爹见那人这么热心两人就更熟络了。就在此时那人接了个电话,称临时出人情没带钱,于是向张老爹借钱。张老爹也没多想便借给了他。事后,张老

专骗乡村老人钱财

去附近修路的地方找该男子,询问后发现没有此人,才知上当受骗,遂报警求助。

接警后,办案民警李林飞对受害人周边进行走访调查时,发现被骗受害人不止张老爹一人,镇内还有多名受害老人被骗子用同样诈骗手段骗走了钱财。

根据受害人对犯罪分子特征描述和诈骗手段分析,民警认为,该案件系同一人所为,立即进行立案侦查,并于16日成功在洋马镇某宾馆内将犯罪嫌疑人朱某某抓获。

到案后,朱某某对其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其交代编造虚假信息,专找留守老人下手,假意与老人闲聊,了解并满足其需求,熟络之后从而诱骗老人的钱财。

目前,犯罪嫌疑人朱某某已被警方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县公安局召开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动员部署会

本报讯(通讯员 张震宇)3月22日上午,县公安局召开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动员部署会,传达贯彻县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就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进行强调部署。

会议强调,要凝聚思想共识。县公安局各警种部门、基层所队思想上要高度重视,切实增强使命感责任感成就感,坚持发扬吃苦耐劳的革命精神,做好打攻坚战持久战的准备,以求真务实、孜孜不倦的工作态度,全力以赴投身到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的大潮之中。要聚焦工作重点。牢固树立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围绕道路交通秩序管理、文明养犬、网吧吸烟管理、烟花爆竹禁燃限放、户政出入境窗口服务提升等创文工作,开展聚力攻坚。要筛查短板弱项。认真梳理薄弱环节和问题短板,制定创建项目和整改方案,倒排时间节点,挂牌销号解决,确保各项创建任务落地见效。要强化督导问责。发挥督查、检查的“指挥棒”作用,创文任务落实到具体部门、具体岗位、具体民警,形成“事事有回应、件件有落实”的问责机制,确保创文工作有条不紊推进。

县法院举办党史学习教育专题讲座

本报讯(通讯员 邓寒青)3月23日,县法院举办党史学习教育专题讲座,邀请市委党校党史党建教研室主任、副教授张里阳为全院干警授课。该院党组书记、院长林毅主持讲座。

张里阳以“学习百年党史 感悟真理力量”为主题,从山河破碎与百年筑梦、党的成立与“民族独立、人民解放”之梦、党的探索与“国家富强、人民富裕”之梦、党的新征程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之梦、百年逐梦与经验启示五个方面,回顾了中国共产党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的奋斗历程、光辉业绩和伟大成就,深刻阐述了中国共产党百年逐梦的经验启示。张教授的讲座深入浅出、脉络清晰,内容丰富,干警们深受启发,进一步坚定了理想信念,从党的百年伟大奋斗历程中汲取了砥砺前行的智慧和力量。

林毅强调,全院干警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真正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把学习教育成效转化为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的生动实践,扎实推进新时代射阳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县检察院召开队伍教育整顿征求意见座谈会

本报讯(通讯员 杨毛毛)3月25日下午,县检察院邀请7名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群众代表参加该院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征求意见座谈会。

该院领导介绍了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的背景、目标和部署安排,从搭建组织架构、强力推进落实、重抓学习教育等方面通报了该院开展教育整顿活动的基本情况,并认真听取代表委员和群众代表的意见建议。代表委员和群众代表纷纷立足实际,对照教育整顿中重点整治的六项顽瘴痼疾和落实“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理念不到位、释法说理不充分等问题,提出宝贵意见建议,进行问计问脉。

该院表示,将认真梳理意见建议,精准制定整改措施,及时做好答复反馈,并感谢代表委员对检察工作的监督和支持。

县司法局“党建+”多维度学习宣传民法典

本报讯(通讯员 法蕾)今年以来,县司法局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努力探索多种模式,让民法典学习、宣传、遵守、维护更具实效性、更有吸引力,推动民法典学习宣传走入日常生活,深入人心。

“党建+学习交流”,学懂弄通有收获。该局组织工作人员通过开展例会学习、集中研讨等多种形式,对民法典总则及各分编内容进行深入细致的学习,引导党员干部真正学懂弄通民法典的重要内容和重大意义,切实做到让民法典内容入脑入心。

“党建+主题党日”,活用活用得实效。该局以学习宣传普及民法典为主题,立足实际,结合工作职能,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主题党日活动,通过播放民法典相关内容宣传片、公开课等形式,让主题党日活动更接地气的同时,真正做到让民法典活学活用、知行合一。

“党建+示范带动”,广泛宣传入人心。该局充分发挥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引导党员干部深入村居讲法、普法,大力营造浓厚氛围。同时,通过“射阳县掌上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微信公众号为广大群众送去“民法典大餐”,让民法典真正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

县司法局推动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走深走实

本报讯(通讯员 单发)自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开展以来,县司法局不断提高政治站位,聚焦主责主业,紧扣活动主题,推动教育整顿工作往深里走、往实里走,迅速在全系统掀起了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的热潮。

将教育整顿和党风廉政建设相结合。该局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重要精神,签订《射阳县司法局2021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切实加强县司法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迈上新台阶。

将教育整顿和意识形态工作相结合。该局签订《射阳县司法局2021年意识形态工作目标责任书》,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主动权、话语权。

将教育整顿和司法行政业务相结合。该局及时召开2021年司法行政工作会议,总结2020年工作成果,部署2021年重点工作,深入推进法治宣传、矛盾调解、社区矫正、法律服务、队伍建设等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为维护社会大局稳定贡献司法行政力量。

民警救助迷路老人获好评

本报讯(通讯员 顾辉文 徐红丽)3月16日晚,县公安局四明派出所民警接到群众报警称,路边发现一名迷路老人。值班民警迅速赶到现场,发现老人语无伦次,神志不清,一时无法清晰表达自己的家庭住址,民警便将该老人先带回派出所照顾。

民警通过“亮剑一号”公安查询系统核实获知,老人姓顾,随后民警辗转联系上老人的家人并把老人送交到其家人手中。看到老人安然无恙,其家属向民警连声道谢。老人的家人告诉民警,老人现孤身一人,精神状态不好,时常犯糊涂。当晚家里人正忙着四处寻找,幸好民警及时通知。临行前,老人的家人搀扶着老人向民警表达了诚挚谢意。

县交通警察大队组织开展送教下基层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徐红丽 徐海国)3月30日,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组织经验丰富的警务实战教官深入基层中队开展送教活动,给基层民辅警集体“充电”。

培训中,教官结合路面执勤、事故处理等各个岗位的不同特点和要求,着力解决公安交警队伍在“守纪律、懂礼仪、讲规矩、重养成、作表率、树形象”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通过典型案例分析、演练结合,纠正以往执勤执法中存在的不规范行为,不断提高民警、辅警法律素质修养和业务水平,全面提升了队伍的整体综合业务素质。

参训民辅警纷纷表示,通过此次送教上门活动和观摩学习,不仅提高了执法素养,而且强化了执法规范性。送教活动内容新颖,贴近实战,取得了良好的培训效果。

